

# 城市向农村工业辐射了什么？<sup>\*</sup>

彭玉生（纽约城市大学）

## 导 论

中国经济改革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以农村工业的贡献居功至伟。过去 20 年来乡镇企业的迅猛发展不仅改变了农村的社会经济面貌 (Ho 1994; Huang 1990)，带动了国民经济的整体发展 (李培林、王春光 1998; Findlay, Watson and Wu 1994)，而且通过高速的效率增长 (Woo et al 1994; Jefferson 1999)，以及调整国营工业的重工业偏向 (林毅夫、蔡放、李周 1996)，提高了国民经济的整体效率。最重要的是，乡镇企业的

---

\* 本文写作过程中，受惠于黄宗智、折晓叶、李培林、张静、孙力平、李强、赵鼎新、杨大力、William Parish、Andrew Walder 各位教授提出的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在此表示感谢。初稿参加过《中国乡村研究》创刊周年座谈会（2004），芝加哥大学 East Asian Workshop（2005），斯坦福大学 Political Sociology（2005）之研讨，感谢这些研讨会的参与者。

发展也为中国的市场转型起到了缓冲作用，使其能够较平稳、顺利的完成。正如诺顿所言，中国市场经济，不是靠对国有经济的改造，而是靠非国有部门，特别是乡镇企业的飞速发展而建立起来的（Naughton 1995a）。甚至可以说，没有乡镇企业的缓冲作用，1990年代后期国有企业的转制会更加艰难、成本更加高昂。

乡镇企业对国民经济的贡献，充分反映于基本统计数字中。改革初期1984～1993的10年中，乡镇企业的年平均净增长率为27%；同期，国内生产总值的年平均增长率为9.5%<sup>①</sup>。1984年，乡镇企业在农村社会总产值中只占13%。到1987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超过了农业总产值（农业银行1993：338页）。1992年乡镇企业在国民经济中“三分天下有其一”；截至2002年底，乡镇企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半壁江山（国家统计局2003）<sup>②</sup>。

在对乡镇企业的重要作用和历史意义的赞叹之余，我们不能忽略了一个重要的事实，即其在空间上的局限性。乡镇企业的发展能改变农村的面貌，但迄今只改变了一小部分农村的面貌，主要是城市周边的农村。乡镇企业的空间分布特点，可用两个简单的图表说明。图1是1991年县级农业和非农业产值的洛伦兹曲线（数据详情稍后交代）。图中Y轴值是人均产值由小

① 净增长率刨除通货膨胀。通货膨胀率依据全国零售价总指标估算。1984～1993的平均通货膨胀率为9%左右（国家统计局1994，231页）。

② 社会总产值是农业总产值、工业总产值、建筑业总产值、运输业总产值、和商业餐饮业总产值的加和。该指标与国民生产总值GNP或国内生产总值GDP的计算方式不同。1995年以后的《中国统计年鉴》不再报告社会总产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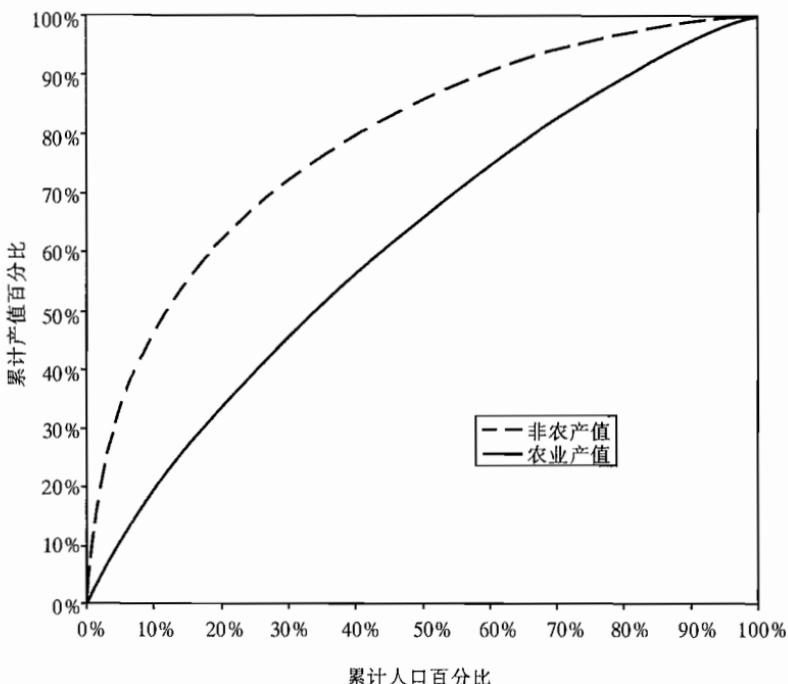


图 1 中国县农业与非农业产值洛伦兹曲线(1991: N = 1883)

到大排序的累计产值百分比，X 轴值是累计人口百分比<sup>①</sup>。比较两条曲线，显然非农业产值的地域差距较农业产值大得多。具体地说，人均非农产值最高的县，以 10% 的人口生产约 46% 的非农产出；相比之下，人均农业产值最高的县，以 10% 的人口生产约 20% 的农业产出。人口占一半的非农产业落后县，非农

① 图 1 的制作过程如下：第一步，将人均农业或非农产值由小到大排序；第二步，按序计算累计产值并除以总产值，得到累计产值百分比；第三步，按原序计算累计人口数并除以人口总数，得到累计人口百分比；最后，以累计产值百分比为 Y 轴值，累计人口百分比为 X 轴值制出洛伦兹曲线。

产值仅占总数的 15%；人口占一半的农业落后县，农业产值仍占总数的 35%。

乡镇企业地域差距的原因之一，是所谓的“城市辐射”或者“城市聚集经济”。图 2 是非农和农业产值相对城市距离的累计“密度”（百分比）。城市距离指每个县离最近的地级或省级市的直线距离。显然，非农经济活动有聚集城市周围的趋向：90% 的非农产值来自城市周边 100 公里内的县。这并不完全是由边远地区人烟稀少，因为 100 公里半径外，还有 35% 的县，居住 26% 的农村人口，生产 22% 的农业产出<sup>①</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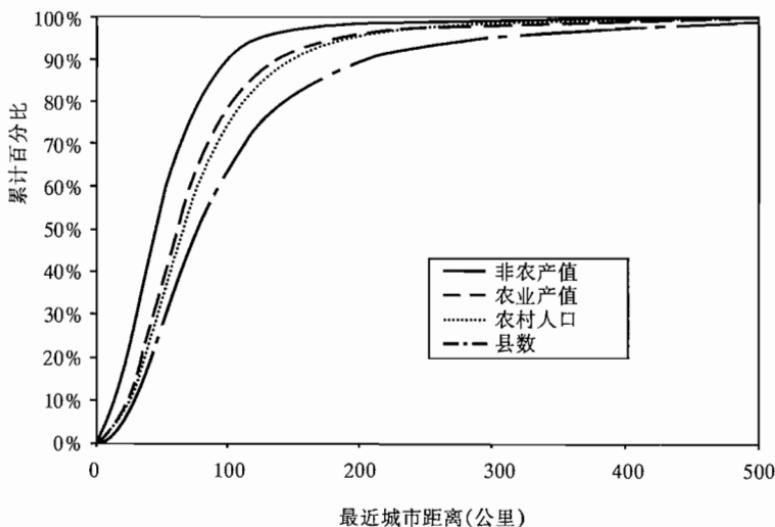


图 2 中国县农业产值、非农产值、人口与最近城市距离  
(1991; N = 1883)

<sup>①</sup> 图 2 中的乡镇企业产值不包括城市郊区的乡镇企业。如果将城郊的乡企业包括在内的话，城市聚集经济的效果应更为显著。

许多学者考察了乡镇工业集中在城市周围和沿海地区这一特点 (Naughton 1995b; Perkins 1990)。笔者曾用县级数据分析农业及非农产业的增长模式,发现离城市距离越近,非农产业增长越快,显然是受惠于城市辐射 (Peng 1999; Peng, Zucker, and Darby 1997)。本文所关注的问题是:城市到底向农村辐射了什么?特别是,城市国有工业对农村工业的发展起什么作用?

本文利用 1985~1991 年的县级统计资料,考察城市在资金、技术和市场三方面对乡镇企业增长的辐射作用。统计分析将证明:(1)城市的市场和技术潜力对周边县的非农产值(主要是乡镇企业)增长有显著辐射作用;(2)国有工业资本本身对非农产值增长不仅没有促进作用,反而有阻碍作用。下文首先回顾乡镇企业的发展历程,然后从理论上分析各种城市辐射的机制并提出假设,最后用经验数据证明结论并讨论之。

## 历史沿革

中国传统的农村经济高度分化,手工商业相当发达(张世文 1991; Ho 1994)。农业合作化和手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使中国农村变成了单一的种植经济。费孝通在 1957《重返江村》一文中,一方面欣慰吴江农业发展,粮食产量提高,另一方面忧虑工副业被忽视,农民无以脱贫致富。随即,费老因在文中提倡发展农村工业被错划为右派。农村工副业的消亡,也造成了小城镇的萎缩(费孝通 1984)。有学者(Eyferth 2003)认为,共产党新政府同早期国民政府一样,迷信大工业应该集中在大

城市的教条，抑制或消灭了分散在农村的小手工业。这一观点基本符合事实，只有一点例外，就是农村工业在大跃进期间的畸形发展。毛泽东曾设想并尝试过“公社工业化，农业工厂化”的发展模式。1958年12月，中央通过《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号召人民公社大办工业，实现“公社工业化”。社队企业一哄而起，遍地开花，土法上马，全民炼钢，结果劳民伤财，教训惨痛。大跃进和大饥荒过后，中央领导人痛定思痛，制定极端政策，严格限制农村办工业，指令农民以粮为纲，多种经营只是空话。工业化的任务，要集中在城市，通过国家计划投资来完成。由此形成城市办工业、农村种粮食的城乡分工格局，并越来越僵化。60年代中期，中国的农村工业落到历史的最低点，农村劳动力只有3%从事非农生产活动（国家统计局1987）。

新中国成立初期，由于工业底子薄，建立国有工业体系的资金主要靠农业积累。国家通过农产品统购统销和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取得农业剩余以发展城市工业（温铁军2000；Oi 1989）。农民对自己生产的产品并无剩余索取权，只有勉强温饱的“口粮”。以粮为纲政策掐死了农民通过工业或家庭副业致富的渠道。加上地少人多的现实，意味着农民只能通过强化劳动投入，来提高总产出，比如，种双季稻甚至三季稻，加强田间管理，精耕细作等。结果是农民的单位劳动回报递减，增产不增收，农业严重内卷（Huang 1990）。在农业合作化的二十多年里，农民的实际收入水平，不仅没有提高，反而有下降趋势。随着城乡差距的拉大，政府用一道无形的制度鸿沟将城乡隔离开来，严格限制农民进城，把享受工业化果实的人口控制到最

小；也禁止城市工业下乡（合作、联营、外包等）。

70年代初，国务院提出了农业机械化的奋斗目标。为了配合农业机械化，国家决定鼓励农村公社、大队、生产队举办“五小工业”，即小钢铁、小煤窑、小农机、小水泥、小化肥（Sigurdson 1977；Perkins 1977）。社队企业应运而起，但必须以服务农业发展和农民生活为宗旨，并且施行就地取材、就地生产、就地销售的“三就地”政策。城市的资金、技术和市场显然不能问津。总之，社队企业政策只是为了扶助农业，并非一条发展道路，绝对不允许与城市工业形成竞争。在政治上，社队企业的管理干部没有安全感，时常被扣上“走资派”的帽子。即便如此，70年代的农村工业在夹缝中求生存，顽强地成长起来（张毅 1990a；Ho 1994；Wong 1988）。截至 1978 年，中国经济改革前夕，非农劳动力占农村总劳动力的 10% 不足（国家统计局 1995：329，364 页）。这个数字远远低于亚洲其他同等发展水平的国家（Blank and Parish 1990；Ho 1994）。

十一届三中全会为农村工业化带来了“第一个春天”。中共中央在 1979 年发布《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在这一农村改革的政策性纲领中，除有关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鼓励家庭副业和农村集市贸易、发展多种经营等规定外，还明确提出，“社队企业要有一个大发展”，允许其与城市工业挂钩，并予以减免税优惠。国务院同年颁布了《关于发展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sup>①</sup>，将社队企业的经营范围扩大到建

<sup>①</sup> 该条例后来被废除，由 1990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和 1997 年《乡镇企业法》替代。

筑、运输和服务业（张毅 1990a）。

中国农业改革的成就，有目共睹，毋庸赘言。这里要强调的是农业改革对乡镇企业，特别是农村工业化的影响。我认为，农业改革有两方面的成就，促进了农村工业的发展：一是提高了农民的收入，二是把农民从生产队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下文分别简述。

第一，农业改革提高了农民收入，为乡镇企业提供了资金和市场。1978～1983年间推行的各种家庭承包责任制使农户再次成为生产和结算的基本单位，结束了生产队制度。土地承包制改变了产权关系，赋予农民经营管理权，即剩余控制权。学术界基本上公认，土地承包提高了农民的积极性，使农业产量在80年代初连上新台阶（Lin 1992；Nee 1986）。学术界比较忽略的是农产品收购价格的提高和相关政策的改变。农村改革伊始，国家大幅度提高了农产品收购价格，特别是议购价格，变相减轻了农业“暗税”，放弃了与农民争夺剩余的“超额”收购。如果说土地承包赋予了农民剩余控制权，那么农产品收购价格的提高，则将剩余索取权还给了农民。剩余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的结合，使农民收入迅速攀升。

农民收入的攀升对农村工业的发展有两种直接作用：（1）为农村工业提供资本，（2）扩大农村对工业产品的需求。一方面，农民的新增收入，通过存入农村信用社，转化为工业资本。农村信用社是农村的最重要融资机构。80年代起，农村信用社的储蓄额迅速增长，而农村信用社的贷款，至少一半融入了蓬勃发展的乡镇企业（邓英淘、徐笑波 1994；农业银

行1993：83页)<sup>①</sup>。另一面，在温饱线上挣扎多年的中国农民，手里有钱后，急需改善自己的物质生活水平。80年代初，中国农村出现盖房热，当时被城里的知识分子讥笑为愚昧落后的农民意识。但实际上，农民的盖房热拉动了农村对建筑材料的市场需求，如水泥、砖瓦和预制板等。许多乡镇企业的第一桶金，就是在砖窑里挖出来的。中国第一村华西村，现在还保存着一口旧砖窑，作为当年艰苦创业的象征，供游人参观。

第二，农民的解放暴露了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集体时代，农民除政治学习和磨洋工外，日日忙碌于过密化的精耕细作、田间管理和各种有效及无效的农田基本建设（如变山林为梯田等），劳累而贫困，所以一定程度上掩盖了农村剩余劳动力问题。包产到户解放了农民，也暴露了就业不足问题，使他们成为寻求工资的自由劳动力。农村自由劳动力有两条出路：一是进城打工谋生，成为“流动人口”；二是在乡镇企业打工，或自己办企业或干个体。长期以来，政府忌讳农民进城，怕城市人口多会增加工业化成本。80年初开始鼓励乡镇企业发展，其中一个主要原因是为了让农民“离土不离乡，进厂不进城”。乡镇企业借机迅猛发展起来，不仅活跃了农村经济，为农民提供了就业，丰富了农村的消费品市场，并且打入了城市市场。到90年代中，乡镇企业劳动力超过1亿3千万人，然后徘徊在这

<sup>①</sup> 从1979～1990年，农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的存款总额由303.5亿元增长到4006亿元（邓英淘、徐笑波1994：308页），年平均增长率10.7%。以1990年为例，农信社的乡镇企业贷款为700亿元，占总贷款49.6%；农户贷款518亿元（农业银行1993：81～83页），其中应包括一部分从事个体工商业的资金。

个水平上下，虽然产值增长依然强劲。截至 2003 年底，乡镇企业雇佣了 1 亿 3 千 6 百万人上下，即农村总劳动力的 28% 左右（国家统计局 2004：42 页）。

尽管过去 20 年乡镇企业发展迅猛，但时至今日农村剩余劳动力问题依然严重。正如黄宗智（2005）指出，农村工业在 80 年代 10 年中的高速增长，吸收了 1 亿多工人，不过是农村劳动力的自然增长。90 年代全球资本的进入和城市化的快速发展，又吸收了 1 亿劳动力，还不过是农村人口自然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2003：127 页）资料，1980～2000 年间，农村劳动力从 3 亿 2 千万增长到 4 亿 9 千万人。中国现有耕地不足 20 亿亩，就算每 20 亩地能提供一个农民就业，养家糊口，也不过 1 亿个饭碗（黄宗智 2005）。除去乡镇企业就业人员，还有 2 亿半劳动力失业。所以，农民进城，乃大势所趋。自 80 年代初开始，大量农村人口潮水般涌入城市，开餐馆、经营小买卖、理发店之类的个体商业服务业，或者从事城市人不屑的脏累体力劳动，如地盘工、环卫、垃圾管理等。虽然没有城市户口、被排斥于城市的福利保障制度之外，进城农民成为城市的另类市民，以汨汨的汗水、劳作和贡献，成为城市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并默默地、一步步地争取自己的市民权（Solinger 2000）。

1984 年是乡镇企业发展的又一个转折点，人称“第二个春天”（张毅 1990a）。80 年代初，学术界和政府的一些官员，对社队企业的“盲目发展”心存顾虑。书斋里的学者甚至指责社队企业挤占农业的资金、土地和劳动力。政府官员更担心社队企业抢国有企业的市场和技术。1984 年中央政府明确态度，支持农村工业化。当年 3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发 4 号文件，

批转了农牧渔业部《关于开创社队企业新局面的报告》，明确指出，乡镇企业是国有企业的“重要补充”，应与国有企业享受同等待遇。农牧渔业部的《报告》还提倡社队工业与国营工业配套，如生产零部件和附属设备，进行产品的初步加工等；甚至可以与国企联营，“由国家提供设备和技术，社队提供厂房和劳力”；并提倡“国营商业、外贸部门直接向社队企业加工订货”。至此，农村工业的“三就地”政策默默寿终正寝。

值得一提的是，1984年4号文件首次用“乡镇企业”的概念代替“社队企业”，将其定义为“社（乡）队（村）举办的企业、部分社员联营的合作企业，其他形式的合作工业和个体企业”（文献研究室1992：263页）。《中国统计年鉴》也于1985年开始发布各类乡镇企业有关数据，包括私营和个体企业。私营个体企业起点低，但增长强劲，10年之后，增加值和雇工人数超过乡镇集体企业（国家统计局2003：448～449）。90年代中开始，乡镇集体纷纷私有化或转制。

1985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关于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的十项政策》，称1号文件，其中第六条政策是鼓励技术转移和人才流动，与本文论点直接关联，择录如下：

城市的各类科学技术人员经所在单位同意，可以停薪留职，应聘到农村工作。除党政机关的在职干部以外，具备条件的科学技术人员，在不影响本职工作的前提下，可以利用业余时间为农村服务，按合同取得报酬。科研推广单位、大专院校及城市企业，可以接受农村委托的研究项目，转让科技成果，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或者与商品基地

及其他农村生产单位组成“科研—生产联合体”，共担风险，共沾利益。

(文献研究室 1992：330 页)。

80 年代的农村改革政策为乡镇企业的大发展奠定了基础，也打开了城乡交流的大门。本文着重城市对乡镇企业的辐射作用，剖析城市消费市场、技术力量和国有资本的地理分布对乡镇企业地理分布的影响。

## 理论与假设

农民办乡镇企业，需要土地、劳动力、技术、资金和投入／产品入市。土地和劳动力是农民自有的最廉价的生产要素。农民办企业本身就是为了解决劳动就业问题和实现土地的价值(温铁军 2000；裴小林 2001)。农民缺少的是技术、资金和市场。资金和技术主要集中在城市，尤其是国有企业资金密集，技术力量雄厚。城市的市场也远大于农村市场，农村的市场狭小、分散，而城市是农村市场的集散中心。所以，市场、技术和资金是城市可能向农村辐射的要素。以下分别讨论。

**市场潜能** 城市的市场潜能远大于农村市场，第一因为城市的消费群体集中，第二因为城市居民的购买力远高于农村居民。所以乡镇企业要发展，一定要打入城市甚至国际市场。从计划经济时代到 90 年代初，城市的消费品市场一直是供不应求，属于短缺经济。这主要是因为国有工业采取了重工业优先

的发展战略，有意忽视轻工业和服务业，可谓一头重、两头轻（林毅夫、蔡方、李周 1994）。80 年代的乡镇企业大量进入轻工行业，生产服装，鞋帽，耐用消费品，家用电器等。进城的农民则填充了城市商业服务业的不足。

市场对工业的聚集作用主要是通过节约运输成本和市场信息。半个世纪前，美国经济学家哈里斯（Harris 1954）比较美国制造业的地理分布和市场购买力的地理分布，发现二者极其吻合。今天，一般的经济地理模型将运输成本作为聚集经济的一个向心力，而地租则是离心力（Fujita, Krugman, and Venables 2001）。离城市越近，运输成本越低，但地租越贵。对中国的农民来讲，土地是免费的，因为种地不挣钱。靠近城市的土地应该升值，但农民不能随便出租买卖耕地，一定要通过国家土地管理局统一规划。所以，靠近城市的农民只能通过办乡镇企业，以工业利润的形式实现升值的地租。深圳附近的一些村委会干脆只盖厂房，出租给港台商人，坐收房租（折晓叶 1997）。

从另外一个意义上讲，正是因为 80 年代直至 90 年代初地租市场不发达，土地转让使用上的政策限制，在一定程度上鼓励了就地（村）办厂，阻碍了农村工业向城市和城镇的聚集。随着土地市场的成熟和发展，乡镇企业特别是私营企业向城市和城镇聚集的趋向应更为明显。

**技术辐射** 除小手工业作坊之外，农民必须依赖城市的科研技术力量办工业。技术力量薄弱，缺乏熟练工人，是乡镇企业的先天不足。在 70 年代社队企业的成长过程中，当年的下乡知青和被精简下放的知识分子和技术人员，包括右派，起到重

要作用（张毅 1990b）。1978 年落实知识分子政策，下乡知青和下放科技人员纷纷返城，对社队企业来说不啻于釜底抽薪。所以农村改革伊始，乡镇企业开始聘请科研部门、大专院校和设计部门的科技人员当顾问或兼职。1985 年的中央 1 号文件认可了这种技术下乡，并以停薪留职政策为技术和管理人才下海打开了大门。同年，国家科委制定科技“星火计划”，推动城市科研机构与乡镇企业的合作，鼓励科技下乡（张毅 1990b）。截至 90 年代初，全国已有三百多万城市科技专业人才逆向流动到农村（China Daily, 2003 年 2 月 9 号）。对乡镇企业的个案研究，也强调国有企业的技术辐射，是乡镇企业奇迹的重要条件（马戎、王汉生、刘世定 1994：1370~76 页）

李培林、王春光（1993）认为，中国的乡镇企业有三个技术发展阶段。第一阶段是“借脑袋发财”，“指乡镇企业通过给予一定的优惠将其他单位特别是大中型企业、科研单位以及高等院校的科技人员请来，帮助解决企业所面临的技术问题，以促进企业……创造更多的财富和利润”（123~124 页）。借脑袋发财可能是 80 年代城乡技术交流的主要形式，因为 1985 年以前乡镇企业无权利从城市国营单位调入科技管理人才，也没有大学毕业生的分配名额。国家政策允许停薪留职后，大部分乡镇企业也没有财力以优厚的工资福利吸引高技术人才或新大学生。所以只能以兼职、顾问、上门指导、登门请教的方式解决技术疑难，付以顾问费或一次性的报酬。

大规模的下海潮发生在 1992 年邓小平南巡之后，大批城市科研单位、高等院校和国有企业的管理技术人才停薪留职，进入各类非国营部门，包括乡镇企业。李培林、王春光称之为

“调脑袋发财”。经过 10 年的高速发展，一部分乡镇企业，一方面不再满足于临时性的顾问指导，另一方面也有财力以优厚的薪水和福利，长期聘用高等管理技术人员。这里面包括从国有企业、院校、研究部门停薪留职下海的，也包括许多离退休人员和新大学毕业生。

第三阶段是“自己开发脑袋发财”，指乡镇企业派自己的职工到大中专院校或技术力量雄厚的国企学习培训。一些地方政府为支持乡镇企业发展，与大专院校合作，在本县办分校或培训班，有针对性地培养人才。笔者在实地调查中，也常遇到成功的农民企业家，将自己的子女送到国外留学的例子。他们自己受教育少，深知大企业的运作，需要现代化科技和管理知识。到 90 年代后期，许多乡镇企业已度过以制造假冒伪劣产品而闻名的原始积累阶段，脱掉土气，开始技术升级。

显然，城市的技术辐射，对乡镇企业在早期发展中最为重要。笔者认为，技术辐射之所以局限在城市周边地区，主要因为城里人一般不愿放弃城市生活和城市户口所带来的诸多福利与特权。城里人即便到了乡镇企业任职，他们一般不愿举家搬到农村去。常见的方式是把家留在城里，自己每日或每周往返城乡之间。所以，城市附近的村镇在吸引人才方面，较偏远的村镇有巨大优势。

**资本辐射** 乡镇企业的发展是否和在什么程度上受惠于国有企业资产的外流（包括流失）是个最具争议性的问题。有些学者断言，乡镇企业异军突起，不仅因为其机制灵活，还因为乡企通过各种合法和非法途径，利用甚至转移了国企的资产。毕竟，1984 年的中央 4 号文件也鼓励乡镇企业与国有企业联营。

现实生活中似乎不乏国企将淘汰的机器设备免费或折价转让给乡镇企业的个案（陶友之 1988）；还有些国企通过与乡镇企业合资，将资产或利润转移到“小金库”或私人腰包里（邱海雄 1997）。问题是，这种国企向乡企的资产流动在后者的发展过程中是否起到了显著作用？如果乡镇企业的发展较大程度依赖了国企的资本辐射，那么我们就要重新评估乡镇企业对国民经济的贡献了。

从纯经济学分析角度来看，国企资本辐射乡镇企业合情合理。著名经济学家诺顿（Naughton 1995a, 1995b）认为，农村工业与城市工业密切相连，有城市工业的地方，就有乡镇企业；没有城市工业的地方，就没有乡镇企业。除指出技术辐射和市场因素外，诺顿特别强调国企向郊区的资本扩张。他认为，农村工业化很大程度上是“郊区工业化”，反映国有企业通过外包、联营、合资向郊区农村扩张。国有企业经过二三十年的发展积聚了巨大的扩张冲动。由于计划经济时代国家对城市发展和用工制度的严格限制，这种冲动蓄而未发。而经济改革给这种扩张冲动带来了机会。郊区农村的土地、劳动力价格低廉，政策灵活，框框少，所以国企将技术简单，劳动密集的部件或产品外包到乡镇企业生产，或者直接投资搞联营。这样既能降低成本，增加利润，又能提高经营自主权。国内关于苏南模式的研究，也都强调上海、苏州、无锡、常州对苏南农村工业化的推动作用（如陶友之 1988；严英龙 1993）。

如果大部分农村工业是城市工业扩张的结果，那么会有这样的一个假设：国有资产越密集的城市，周围乡镇企业发展越快。这个假设可以称为“国企带动论”。

而政治经济学分析，更强调地方政府的动机与行为，则会得出不同的甚至相反的假设。比如斯坦菲尔（Steinfeld 1998）认为，国有工业密集的城市，往往抑制其辖区乡镇企业的发展。很多学者（Walder 1995；Oi 1999；Peng 2001；Whiting 2001；Qian and Roland 1998）认为，权力下放（即国企所有权由中央下放到地方）与财政包干（地方政府定额上交税收，多收多留），是推动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因为财政包干后，各地方政府更有动力，积极发展经济，以增加地方财政收入。但斯坦菲尔指出，并非所有地方政府对财政包干的初始反应都是这样积极正面。东南沿海地区的反应是积极发展新型市场经济，特别是乡镇企业，以扩大税源；而东北地区的反应是压制新型市场经济，集中精力，把国有企业当“摇钱树”，抽国有银行的油水。许多内陆地区对市场的反应则是消极保守，对新兴的乡镇企业、私营个体户，往往横征暴敛，杀鸡取卵。造成这种地区差异的主要因素，是计划经济时代遗留的国有工业区位分布和银行商业化改革的滞后。国企密集的城市，如辽宁鞍山市，计划经济时代是国家投资和财政补贴的重点对象，因为鞍钢在国家计划中占举足轻重地位。改革后，国企隶属地方，却成了地方政府的摇钱树。市政府向自己属下国有企业索取利税，轻车熟路，名正言顺。而国企又以负担过重为由从银行索取政策性贷款，虽然没有了财政补贴，银行的软贷款似乎取之不尽，用之不竭。所以鞍山市的官员对发展乡镇企业嗤之以鼻。直至90年代中，国有银行呆坏账累累，有倒闭之虞，不得不进行商业化改革，断了亏损国企的财源，辽宁的省市官员才开始改弦更张，转向市场经济和乡镇企业。而在工业化程度低的地区，

如广东、福建，本来就没有大量国企作摇钱树，所以改革伊始就致力于发展市场经济，吸引外资，积极扶持乡镇企业（Steinfeld 1998：227～241）。

从以上分析中可以得出假设：国有资本越密集，乡镇企业发展越慢。我称之为“国企排斥论”。这一论点初看比较费解，有悖直观，但其实十分合乎国有企业的逻辑。90年代中之前，国企不能倒闭，职工不能失业。所以国有资本雄厚，意味着需要更多的银行贷款扶持。从市政府的角度来看，即使不把国企当摇钱树，也必然是以牺牲农村利益来扶持国企，通过行政手段调拨辖区内县农业银行的资金。改革后农村开始积累资金，而国有企业则像吸尘器，将这些积累再次吸向城市。所以，国有企业越多，周边农村积累越难，发展越慢。只有在国有资本薄弱的地区，农村积累才能快，乡镇企业才能率先发展。

我认为“国企带动论”夸张了乡镇企业与国有企业之间的合资、联营或外包关系。这种被大书特书的城乡合作其实是学者的一厢情愿。国企在80年代只能同乡镇集体联营合作，与私营个体工业的发展无关。所以这最多是一种苏南经验，不适于温州类型和其他地区的发展模式。虽然中国农村工业化当时以集体企业为主，但私营个体经济发展更为迅猛。即便在苏南，也不过4%的乡镇企业与城市企业有联营关系（严英龙 1993：140页）。而在全国，这种合作就更有限了。根据《乡镇企业统计年鉴》，1997年与国企联营的乡镇企业，全国共有四千多家，职工不过乡镇企业职工总数的0.4%，增加值只占0.69%（农业部 1998：107、183页）。所以在全国

看来，这种联营的作用，不过杯水车薪。并且，依附城市工业的乡镇企业，发展速度可能还不如经营上“独立自主”的乡镇企业。国企管理的官僚作风，效率低下，可能掣肘与其有横向联系的乡镇企业。值得注意的是，中央 1984 年 4 号文件支持国有企业与社队企业联营，是为了使更多的社队企业生产直接或间接地“纳入国家计划”。虽然主观意图并不决定客观效果，这反映当时的政策导向。我在 1992 年曾提出，乡镇企业虽然也是地方政府所有，在经营管理上不同于国有企业，是一种新的经济形态（Peng 1992）。在两种经营原则不同的企业之间，进行“资本嫁接”不一定有生命力。例如，乡镇企业经理关注企业的长远发展，而 80 年代国营企业经理更关心涨工资、发奖金，同床异梦。并且，90 年代以后国有企业普遍亏损，依赖国企的乡镇企业必受其累。

关于城市资本辐射，还要考虑产业链的作用。企业之间的资本合作和生产合作，一般在同一行业内较常见，比如轻工行业与轻工行业，重工行业与重工行业。虽然不排除上下游行业间的合作，钢铁与纺织业之间的合作比较难以想像。中国的乡镇企业较多的是劳动密集的小型轻工业企业，而国有工业则以资本密集的重工业为主。1992 年，国有工业固定资产净值的 77% 属于重工业（国家统计局 1994：426 页）。国有大型重工企业不大可能带动农村小型轻工业企业。所以，国有轻工业资本可能对乡镇企业发展有辐射作用，而国有重工业资本的辐射作用应该很小或没有。这一论点，暂称产业链假设。

以上三种城市辐射机制是如何影响乡镇企业增长的，下文通过建构不同的城市辐射潜能指标，以统计方法定量分析。

## 数据与指标

本文以县为统计分析单位。本文所谓县，指截至 1991 年底尚未划归市区或升为地级市的县级单位（包括县级市）。本文所谓市，指截止 1991 年统计局定义的地级市和省级市。本文所用县级数据和城市数据来自以下统计资料：

- (1) 《中国分县农村经济统计概要》1980～1987 年卷和 1991 年卷（国家统计局 1989, 1993），提供各县 1985 和 1991 年农业和非农业产量、人口和劳动力数据。
- (2) 教育水平数据来自国家统计局和中国社会科学院于 1992 年为评价小康县而进行的一项联合调查，简称“小康县调查”（1991 年数据）。有关该调查的背景情况，请参阅小康课题组（1992）。
- (3) 各县地理经纬度资料来自《中国县百科全书》第 1～6 卷（民政部 1992）。
- (4) 《中国城市统计年鉴》1990 年卷（国家统计局 1990），提供各地级市和省级市 1989 年的总资产、科研技术力量和购买力资料。截至 1991 年底中国有 187 个地级市和 3 个省级市。排除拉萨资料不全，本文分析限 189 个城市。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85 年工业普查资料》第五册（普查办公室 1987），提供各城市 1985 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总资产资料<sup>①</sup>。

---

<sup>①</sup> 按 1991 年定义的 190 个省地级城市，其中有 7 个新城市（朔州、舟山、汕尾、河源、阳江、清远、攀枝花）在 1985 尚不是县级市，所以 1985 年的工业普查分市资料不包括这些城市。

(6) 各市的地理经纬度资料来自陈潮、王锡光(1991)所编纂《中国县市政区资料手册》。

1992年的“小康县调查”收集了24个省(缺辽宁、海南和西藏)、3个直辖市共2044个县(包括县级市)的数据。内蒙古和青海两个省,共123个县,因数据质量不合格被删除。另外有38个县因缺值、奇异值或数据矛盾,被删除。最后1883个县用于分析。表1提供这1883个县的基本统计资料。

表1 县级变量基本描述统计(N=1883)

	非农产值年均增长率 (1985~1991)	全县初中教育以上人口比率	劳均耕地(亩)	1985年人均非农产值(元)	1985年人均农业产值(元)	1991年全县人口(人)	1991年农村人口(人)
最大值	95%	61.2%	193.5	5248	1777	2071148	1821377
75%	27%	33.5%	4.52	278	530	644200	575057
50%	21%	28%	2.82	159	411	393053	339600
25%	16%	22.1%	1.95	90	321	232000	193816
最小值	-19%	2.9%	0.23	7	21	7544	4439
均值	22%	28%	5.10	272	442	475060	428719
标准差	10%	9.16%	10.41	442.7	178	325551	298995

如果没有特别说明,下述每一个变量或者取自小康县调查资料、或者《中国分县农村经济统计概要》1980~1987年卷和1991年卷。

农村人口 指各县农村户籍居民的年末人口总数(不包括城市户籍居民)。所有“人均”值据此计算。1991年,中国县的

平均人口是 47 万，最小的县不足万人，而最大的县接近两百万人口。

**人口增长** 计算为 1991 的农村人口和 1985 年的农村人口之比。

**农业产值** 指在一个县里种植业、林业、畜禽业、渔业和农户家庭副业（狩猎、采集和家庭手工业）各方面产值的总和。

**非农产值** 指各县个体户和乡镇企业在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和商业各方面产值的总和。这个数值由农村社会总产值减去农业产值得出。根据小康调查资料，乡镇企业产值相当于非农产值的 93%；两个产值对数的相关系数为 0.887。但乡镇企业产值中约 1%~2% 属于农业（中国统计局 2003：451 页），不包括在非农产值内。下文在解释上对二者不做严格区分。

**非农产值增长** 计算为 1991 的人均非农产出和 1985 年的人均非农产出之比。

**劳均耕地** 是各县耕地总亩数除以农村劳动力总数。农村总劳动力指各具有农村户籍的劳动力，包括外出打工者，但不包括没有当地户口的外来人口。90 年代初，中国农村劳均 5 亩耕地，中位数不足 3 亩（表 1）。劳均耕地多的县，农村工业化动力弱。

**教育水平** 指县域内有初中以上学历的人口占总人口的百分比。1991 年的平均水平是 28%，最好的县有 61% 的人口受过初中以上教育，最差的县只有 3% 初中人口（表 1）。国家在农村普及教育上的努力和投入，虽然对农业发展作用不大，但对乡镇企业的发展却起到巨大作用（Peng 1999）。

**棉花生产基地县** 指国家指定的 71 个产棉县（国家统计局

1989: 637 页)。这是一个控制变量, 因为棉花生产可能有利于轻纺工业的发展。但另一面, 棉花生产劳动强度大, 可能减弱农民寻求非农就业机会的动力。

**城市距离** 指每一个县各大城市中的弧度距离(即直线距离), 依据测绘标准公式计算 (Robinson et al 1995: 50 页)。

**城市潜能指标** 是经济地理学中的常用公式计算 (参考 Steward and Warnts 1985)<sup>①</sup>, 即:

$$U_j = \sum_i (F_i / D_{ij})$$

其中,  $U_j$  表示  $j$  县的城市潜能指标;  $F_i$  表示  $i$  市的生产要素, 包括工业总资产, 技术人员数, 个人总收入和个人存款;  $D_{ij}$  表示  $j$  县到  $i$  市的直线距离 ( $j = 1, 2, \dots, 1883$ ;  $i = 0, 1, 2, \dots, n_j$ ;  $n_j$  是以  $j$  县为圆心 500 公里半径内的城市数)。所以这个指标可理解为距离加权的城市生产要素和。用不同的城市要素指标, 本文建构以下几种潜能指标:

(a) 城市国有工业资本潜能——各城市 1989 年国有工业总资金的加权总和 (不含市辖县)。总资金指固定资产总额和流动资金之和。

(b) 城市轻工业资本潜能——各城市 1985 年国有和集体轻工业总资金的加权总和。该数包括市郊乡级集体工业, 但不含市辖县。

(c) 城市重工业资本潜能——各城市 1985 年国有和集体重工业总资金的加权总和。该数包括市郊乡级集体工业, 但不含

<sup>①</sup> William Parish 教授建议作者用这个指标, 在此表示感谢。

市辖县<sup>①</sup>。

(d) 城市技术潜能——各城市 1989 年中级职称以上的科研技术人员数的加权总和（不含市辖县）。

(e) 城市市场潜能收入指标——各城市 1989 年个人总收入的加权总和（不含市辖县）<sup>②</sup>。

(f) 城市市场潜能储蓄指标——各城市 1989 年个人储蓄总额的加权总和（不含市辖县）。

图 3 是这 6 个指标的分布。这些分布都向左偏，典型的对数正态分布，即取对数后呈正态。有 36 个县因 500 公里内没有城市，所以这些指标的值都是 0。做回归分析时，先对这些指标加 1，再取对数。表 2 是这 6 个潜能指标的相关系数。这些指标都是高度相关的，如，国有工业资本潜能与重工业资本潜能的相关系数为 0.985，与轻工业资本潜能的相关系数为 0.906，反映国营工业的重工业导向。城市市场潜能的收入指标与储蓄指标的相关系数为 0.972。轻工业资本与居民收入和居民储蓄的相关远高于重工业资本。1985 年全国所有城市的国有工业资金总额为 3,951 亿元，而城市集体工业的资金总额为 608 亿元，即国有工业的 15% 左右（国家统计局 1986：147、163 页）。

---

① 《1985 年工业普查资料》第 5 册对 14 个沿海城、4 个特区、5 个计划单列市特殊处理，不区分轻重工业，只列出总数。这些城市的数字根据总资本乘以全省轻重工业资本比例算出。省级资料来自《1985 年工业普查资料》第 4 册。

② 1990 年卷《城市统计年鉴》缺 20 个城市的人均收入资料。这 20 个城市的人均收入用以下回归方程估算：

$$\log(Y) = -.148 + 0.96467 \times \log(W),$$

其中 W 是职工平均工资总额；R-Square = 0.6；N = 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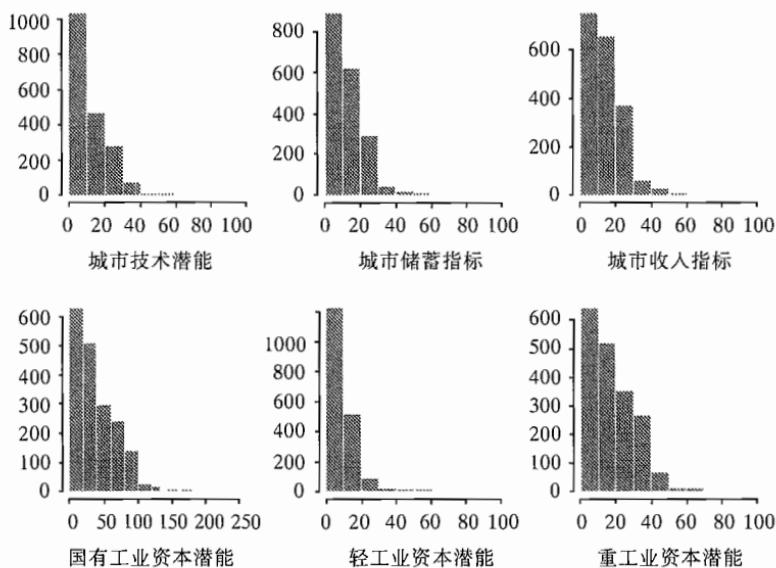


图3 城市潜能指标频率分布(1991; N = 1883)

表2 各城市潜能指标(加1取对数)相关系数和标准差(N = 1883)

	技术 潜能	收入 潜能	储蓄 潜能	国有工 业资本	轻工业 资本	重工业 资本
城市技术潜能(1989)	0.880					
城市收入潜能(1989)	0.916	0.825				
城市储蓄潜能(1989)	0.900	0.972	0.850			
城市国有工业资本潜能(1989)	0.958	0.951	0.950	0.984		
城市轻工业资本潜能(1985)	0.924	0.962	0.971	0.942	0.849	
城市重工业资本潜能(1985)	0.966	0.914	0.907	0.985	0.906	0.887

## 统计分析

本文使用常规最小二乘法（OLS）回归模型如下：

$$\ln G_i = \alpha_0 + \alpha_1 T_i + \alpha_2 K_i + \alpha_3 M_i + \gamma X_i + \epsilon_i$$

其中：

G 代表非农产值增长（1991 年与 1985 年产值比）；

T 代表城市技术潜能，加 1 取对数；

K 代表城市（国有工业、重工业、轻工业）资本潜能指数，加 1 取对数；

M 代表市场潜能指数，加 1 取对数；

X 代表一系列控制变量，包括 25 个省的虚拟变量。

所有统计分析使用 SAS 软件。残差检验（Residual diagnostics）和影响分析（influence analysis）正常，参数估值稳定。分析结果总结于表 3。

表 3 有四个回归模型，第一个模型包括城市市场潜能、技术潜能和国有工业资本潜能指标，第二个模型加入轻工业资本潜能指标和重工业潜能指标，第三和第四个模型单独考察轻工业和重工业资本潜能，先撤出国有资本潜能，再撤出技术和市场指标。

四个模型的结果基本一致，概括为以下几点：（1）乡镇企业的发展受惠于城市市场潜能，即市场辐射；（2）乡镇企业的发展受惠于城市技术潜能，即技术辐射；（3）城市国有工业资

表3 1985~1991县非农产值增长率回归分析(N=1883)

	(1)	(2)	(3)	(4)
城市技术潜能(对数)	0.232*** (3.99)	0.208** (2.66)	0.262*** (3.44)	
城市市场潜能——储蓄指标(对数)	0.363*** (5.28)	0.387*** (4.17)	0.256** (3.16)	
城市国有工业资本潜能(对数)	-0.269*** (4.39)	-0.336** (2.90)		
城市轻工业资本潜能(对数)		-0.01 (0.21)	0.012 (0.13)	0.307*** (4.02)
城市重工业资本潜能(对数)		0.09 (0.67)	-0.240*** (3.35)	-0.029 (0.55)
1985年人均农业产值(对数)	0.138*** (4.04)	0.140*** (4.06)	0.142*** (4.12)	0.145*** (4.18)
1985年人均非农产值(对数)	-0.329*** (18.4)	-0.32*** (18.4)	-0.325*** (18.2)	-0.319*** (17.8)
全县初中教育以上人口比率	0.024*** (15.0)	0.024*** (15.0)	0.024*** (14.8)	0.02*** (14.6)
人均耕地面积(对数)	-0.069** (2.99)	-0.070** (2.99)	-0.074** (3.17)	-0.07** (3.25)
人口增长率(对数)	-0.307** (3.12)	-0.247* (2.35)	-0.301** (3.05)	-0.311** (3.14)
棉花生产基地县	0.011 (0.22)	0.01 (0.22)	0.012 (0.24)	0.008 (0.15)
各省虚拟变量(df=24; F-检验)	(15.37)***	(15.25)***	(15.13)***	(16.06)***
Multiple R <sup>2</sup>	0.379	0.380	0.377	0.370

说明: 括号内是t-值; 星号\*, \*\*, \*\*\*分别表示统计显著水平 p<0.05, 0.01, 0.001。

本阻碍周边乡镇企业的发展，验证国企排斥乡企论；（4）城市轻工业资本通过市场和技术辐射影响乡镇企业发展，但没有直接影响，而城市重工业资本则有直接负面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第一，模型 1-3 表明，城市市场潜能指标对非农产值增长有显著促进作用。所以乡镇企业的发展依赖城市市场，市场辐射是乡镇企业集聚于城市周围的一个重要因素。这里用居民储蓄总额来衡量市场购买力，而城市银行在 80 年代不大可能向周边县的乡镇企业贷款，所以其参数主要反映市场辐射作用。用居民收入总额衡量市场购买力能得出一致的结论。以模型 1 为例，城市购买力潜能翻一番，1985~1991 的非农产值增长率提高 12% [ $\approx e^{.363\ln(2)} - 1$ ]。

第二，城市技术潜能指标对非农产值增长有显著促进作用（模型 1-3）。科研技术力量强的城市，周围乡镇企业发展快。这明显是技术辐射的作用。我认为，这种技术辐射的作用不仅反映乡镇企业向城市“借脑袋发财”和“调脑袋发财”，也反映“星火计划”的成效，即乡镇企业与城市科研机构合作，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等。

第三，城市国有工业资本潜能对乡镇企业发展具有显著负作用。就是说，在国有工业资本雄厚城市，周边农村工业发展慢；而国有工业少的地区，农村工业发展快。有一个可能性是，国有企业密集的地区，往往是重工业基地，而重工业不会带动小型企业。模型 2 控制城市轻工业资本潜能和重工业资本潜能两个指标，国有工业资本潜能指标依然得出显著负参数。说明国企资本的负面作用，不是因为国企的重工业偏向造成的，而

是城市国企对农村资金的“吸尘器”效应和城市政府排斥乡镇企业的政策性偏向。

第四，模型3包括城市轻工业资本和重工业资本指标，但不包括国有工业资本指标。结果城市轻工业资本潜能的参数变得不显著，而重工业资本参数则为显著负值。比较模型2与模型3可知，重工业资本的负面影响，反映国有资本的负面作用。模型4不含城市市场和技术指标，轻工业资本显示正面显著作用，而重工业资本则变得不显著。比较模型3与模型4说明，城市轻工业资本对周边县乡镇企业只有间接带动作用，即通过提高市场购买力和技术辐射。城市重工业资本对劳动密集的农村工业有直接的负面排斥作用，但又有间接的正面影响，即通过技术与市场的辐射，直接正作用与间接副作用抵消，所以在模型4中不显著。从产业链分析中，得不出城市重工业会排斥农村小工业的结论。最合理的解释是，城市重工业的国企主导，使重工业资本潜能的参数下移。遗憾的是我们没有城市国有资本分轻重工业的资料，来更精确地分析这些关系。

第五，控制变量的参数估计结果与预期一致。1985年农业产值的正作用，反映农业收入转为工业资本或农村购买力。1985年非农产值的负参数，说明农村工业的发散式增长，是由城市辐射和人力资本造成的（Peng 1999）。教育对非农产业有强大推进作用。人均耕地有负作用，或者说，人均耕地越多，非农产业发展越慢。人口增长有负作用，即人口增长越快，经济增长越慢。产棉基地县对乡镇企业发展没有显著作用，可能由于棉花生产劳动强度大，减弱向非农转移的压力，也可能反映80年代国家对棉花收购的垄断控制。

## 结 论

本文用县统计资料证明，城市对乡镇企业的辐射作用主要是市场辐射和技术辐射，城市工业资本，特别是重工业资本，对乡镇企业不仅没有辐射作用，反而有排斥、压制之势。

从乡镇企业依托城市市场的意义上来说，农村工业化实际上是城郊工业化，是城市扩张的一部分。中国乡镇企业的发展，与经典的市场潜能分析一致，即制造业聚集于市场潜力大的地区。总体上看，城市原本的“郊区”一步步城市化，乡改名街道，村变居委会，耕地转用为住宅区和商用楼房。而郊县的农民企业家和农民工，则盖起了厂房，亦工亦农，以自己的产品打入城市市场，冲破城乡隔离。他们不仅改变了自己的身份，也将自己的村镇变成了“卫星镇”，星罗棋布中心城市的周围。这种发展格局，应验费孝通先生“小城镇”思想的原意。而在远离城市的农村，人为建造“小城镇”，违背经济规律，往往劳民伤财。

城市对农村的技术辐射，既符合一般经济学原则，又是中国改革时代鼓励人才流动和科技“星火”下乡的效果。计划经济条件下，国有企事业单位囤积人才，一如囤积资金和物资，而人尽其能、物尽其用，并非官员们关心的大事。市场导向的乡镇企业，则求才若渴。那些在人浮于事的国有企事业单位不能充分施展才能的技术人员，在乡镇企业的发展中发挥巨大作用。与城市技术人员下乡反向的农民工进城，虽然异曲，却又

同工，说明同样的道理，即解放劳动力，就解放了生产力。农民从土地上解放之后，涌进城里，既为自己糊口谋生，也为城市的经济繁荣立下汗马功劳。

国有资本排斥农村工业的结论，似乎有悖常识。这是因为常识很难将城市的市场潜能、技术潜能和资本潜能的作用区分开来。从直观上理解本文的结论，我们要设想两个居民购买力和技术力量相当的城市，甲市的国有工业资本雄厚，而乙市国有工业资本薄弱，那么，甲市周边的乡镇企业发展要慢于乙市。现实生活中，甲市因国有资本雄厚，往往技术力量强，居民收入水平较高，因而周边乡镇企业发展未必慢于乙市。但事实上，这并不是国有资本的辐射，而是市场和技术的辐射。

斯坦菲尔(Steinfeld 1998)的政治经济学分析，恰能解释国有工业资本对农村工业的排斥，指出排斥机制是地方政府的政策导向。在国有工业密集的城市，比如东北的重工业基地，政府官员没有动力发展乡镇企业，因为他们有大型国有企业，历来享受国家重点投资，所以习惯上把国企当摇钱树，抽国有银行的油。而国有工业少的城市，比如广东、福建一带，历来国家投资少，所以也没有养成依赖国家的坏习惯，财政包干后，便致力于发展市场经济和乡镇企业，以扩大税源。所以，国有工业资本密集，特别是重工业资金密集，对乡镇企业发展有害而无益。

其实从城市政府的角度来看，即便不把国企当摇钱树，也必然是以牺牲农村利益来扶持国企。90年代中之前，国企不能倒闭，职工不能失业。国有资本雄厚，意味着需要更多的银行贷款扶持，市政府势必通过行政手段调拨辖区内县农业银行的

资金。80年代上海辖区的几个县（如青浦、松江），乡镇企业发展远不如邻近的苏南地区，可能反映上海市国有企业对郊县资金的“吸尘器”效应。说乡镇企业发家是靠挖国有工业墙脚，纯属无稽之谈。其实在国企密集地区，农民在改革后还继续通过银行存款养这些国企更符合事实。本文认为，学术界夸张了乡镇企业与国有企业之间的合资、联营或外包关系。这种被大书特书的城乡合作其实是学者的一厢情愿，最多只是苏南经验；从全国看来，真正与国企联营的乡镇企业为数极少。即便有联营关系，由于两类企业的经营原则不同，其间的资本嫁接不一定有生命力。生产合作（外包、外购、加工订货）较为常见，涉及的主要是技术转移，而非资本转移。并且，国有企业从90年代起大面积亏损，那么依赖国企加工订货生存的乡镇企业也会受到拖累。总之，即便城市工业对农村工业的任何帮带的话，这种作用也远不足以逆转国有资本排斥农村工业的大趋势。

中国农村工业化的真谛，不在于“农村”的工业化，因为它实际上是城郊工业化，与小城镇发展齐头并进。它的意义在于农村工业是一个与城市工业有别、与国家投资无缘的独立体系，既不是国有工业的延伸，也不是其扩张的结果。值得反省的是，新中国成立后用30年时间，靠转移农业剩余建立起来的国有工业体系，最后竟败北给农民后院长出来的小工厂。改革后国家将农业的剩余索取权还给了农民，农民不仅提高了农业生产率，并且有效地使用农业积累，建立了一个新工业体系，在短短20年里超过了原有的国有工业体系。虽然农村工业与城市有千丝万缕的市场与技术纽带，它的成长不仅没有受惠于国家对城市工业的投资，反而受其羁绊。

应该发生而没有发生的资本辐射，是中国农村工业化过程中的一个悖论。这个悖论恰恰反映了中国改革和现代化过程中的深刻悖论特性（黄宗智 2005）。一方面，国有工业资本排斥了乡镇企业，因为政府不能放弃对国企的依赖和保护。另一方面，国有资本通过提高城市购买力，培养技术力量，又为乡镇企业的发展提供了条件。90 年代以后银行商业化的改革，国有企业转制，政府对非国有经济的重视，户口制度和土地使用制度的改革，势必吸引更多的农民企业家向城市和小城镇聚集，进一步促进城乡经济的融合。

## 参考文献

- Blank, Grant and William Parish. 1990. "Rural industry and nonfarm employment," pp. 109 ~ 39 in Reginald Kwok, William Parish, and Anthony Yeh (eds.). *Chinese Urban Reform*. Armonk, NY: M. E. Sharpe.
- Cheng, Tiejun and Mark Selden. 1994. "The Origin and Social Consequences of China's *Hukou System*." *The China Quarterly* 644 ~ 68.
- Fujita, Masahisa, Paul Krugman, and Anthony J. Venables. 1999. *The Spatial Economy*.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The MIT Press.
- Harris, Chauncy. 1954. "The market as a factor in the localization of industry in the United States." *Annals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44: 315 ~ 348.
- Hart, Oliver. 1995. *Firms, Contracts, and Financial Structur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o, Samuel P. S. 1994. *Rural China in Transition: Non-agricultural*

- Development in Rural Jiangsu, 1978~1990.*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uang, Philip C. C. 1990. *The Peasant Family and Rural Development in the Yangzi - Delta, 1350~1988.*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85. *The Peasant Economy and Social Change in North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Jefferson, Gary H.. 1999. "Are China's rural enterprises outperforming state enterprises? Estimating the pure ownership effect." pp.153~170 in G. H. Jefferson and I. Singh (eds.) *Enterprise Reform in China: Ownership, Transition, and Performanc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in, Justin Yifu. 1988. "The household responsibility system in China's agricultural reform: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stud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Cultural Change* 36 (4) Supplement: s199~s224.
- 1992. "Rural reform and agricultural growth in China."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82 (1): 34~51.
- Lin, Justin Yifu, Fang Cai, and Zhou Li. 1996. *The China Miracle: Development Strategy and Economic Reform.*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 2001. *State - Owned Enterprise Reform in China.*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 Naughton, Barry. 1995a. *Growing out of the Plan: Chinese Economic Reform, 1978~1993.*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995b. "Cities in the Chinese economic system: changing roles and conditions for autonomy." pp.61~89 in *Urban Spaces in Contemporary China*, edited by D. S. Davis, R. Kraus, B. Naughton, and E. Per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Oi, Jean C. 1989. *State and Peasant in Contemporary China: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Village Government.* Berkeley,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Rural China Takes Off*. Berkeley,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Parish, William. 1994. "Rural Industrialization: Fujian and Taiwan," in *The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of South China: Reform and Development in the Post-Mao Era*, Thomas P. Lyons and Victor Nee, eds., Cornell East Asia Series, No. 70, Ithaca: Cornell East Asia Program, 1994.

Peng, Yusheng. 1999. "Agricultural and nonagricultural growth and inter-county inequality in China, 1985~1991." *Modern China* 25 (3): 235~263.

——2001. "Chinese townships and villages as industrial corporations: Ownership, governance, and productivit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6 (5): 1338~70.

——1992. "Wage determination in rural and urban China: A comparison of public and private industrial sector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7: 198~213.

Peng, Yusheng, Lynne Zucker, and Michael Darby. 1997. "Chinese Rural Industrial Productivity and Urban Spillovers." NBER Working Paper 6202, Cambridge, MA: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Inc.

Perkins, Dwight. 1990. "The Influence of Economic Reforms on China's Urbanization," pp. 78~106 in *Chinese Urban Reform*. Reginald Kwok, William L. Parish, and Anthony Yeh, eds. Armonk, N. Y.: M. E. Sharpe.

—— (editor) 1977. *Rural Small Scale Industry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Sigurdson, Jon. 1977. *Rural Industrialization in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Solinger, Dorothy. 2000. *Contesting Citizenship*.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Steward, John Q., and William Warntz. 1958. "Macrogeography and Social Science." *The Geographic Review* 48 (2): 165~184.

Steinfeld, Edward S. 1998. *Forging Reform in China: The Fate of State - Owned Industry*.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Wang, Xiaolu. 1990. "Capital Formation and Utilization." pp.222~242 in *China's Rural Industry: Structure, Development, and Reform*, edited by William A. Byrd and Lin Qingsong.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Whiting, Susan. 2001. *Power and Wealth in Rural China: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stitutional Chan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Woo, Wing Thye, Wen Hai, Yibiao Jin, and Gang Fan. 1994. "How successful has Chinese enterprise reform been: Pitfalls in opposite biases and focus."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18: 410~437.

陈潮、王锡光 (1991): 《中国县市政区资料手册》, 北京: 地图出版社。

邓英淘、徐笑波 (1994): 《中国农村金融的变革与发展, 1978~1990》, 香港: 牛津大学出版社。

费孝通 (1957): 《重访江村》, 香港: 文学出版社 (重印)。

费孝通 (1984): 《小城镇, 大问题》, 收入《小城镇四记》, 北京: 新华出版社 (1985)。

国家统计局 (1994): 《中国统计年鉴 1993》,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国家统计局 (1995): 《中国统计年鉴 1994》,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国家统计局 (2003): 《中国统计年鉴 2003》,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国家统计局 (2004): 《中国统计摘要 2004》,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国家统计局 (1989): 《中国分县农村经济统计概要 1980~1987》,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国家统计局（1993）：《中国分县农村经济统计概要 1991》，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国家统计局（1986）：《中国城市统计年鉴 1986》，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国家统计局（1990）：《中国城市统计年鉴 1990》，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国家统计局（1987）：《中国劳动工资统计资料 1949～1985》，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黄宗智（2005）：《悖论社会与现代传统》，《读书》2005 第 2 期。

李培林、王春光（1993）：《新社会结构的生长点》，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

林毅夫、蔡放、李周（1996）：《中国的奇迹》，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民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1991）：《中国县情大全》，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

马戎、王汉生、刘世定（编）（1994）：《中国乡镇企业的发展历史与运行机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农业部（1998）：《中国乡镇企业年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农业银行（1993）：《中国农村金融统计年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裴小林（2003）：《集体土地所有制对中国经济转轨和农村工业化贡献：一个资源配置模型的解说》，《中国乡村研究》第一辑：218～250 页。商务印书馆。

普查办公室（国务院）（1987）：《中华人民共和国 1985 年工业普查资料》第五卷，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丘海雄（1997）：《国有企业组织结构改革的过程、原因、和结果》，《社会学研究》1997 第 2 期：41～49 页。

陶友之（编）（1988）：《苏南模式与致富之道》，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温铁军（2000）：《中国农村基本经济制度研究：“三农”问题的世纪反思》，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

文献研究室（中共中央）（1992）：《新时期农业和农村工作重要文献选编》，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

小康课题组（社会科学院、国家统计局）（1992）：《中国小康标准》，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严英龙（1993）《城乡工业的关系》，裴叔平等编《苏南工业化道路研究》第七章，第135~159页，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

张世文（1991〔1936〕）：《定县农村工业调查》，四川：四川民族出版社。

张毅（1990a）：《中国乡镇企业：艰辛的历程》，北京：法律出版社。

张毅（1990b）：《中国乡镇企业：灵活的机制》，北京：法律出版社。

折晓叶（1997）：《村庄的再造：一个“超级村庄”的社会变迁》，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